

周
易
詳
說

周易詳說卷之十三

三原劉紹攷註

說卦傳

此篇分說諸卦如爾雅釋文解經之肯綮也隋志云秦火後漢初易亡說卦三篇至宣帝時河內女子伐老屋得之余按太史公自序謂受易于楊河孔子世家謂孔子晚而喜易序彖繫象說卦文言則說卦固史遷所目睹也而云至宣帝時始得隋志之荒唐不有明證哉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幽贊于神明而生蓍

贊如贊化育之贊著者筮也生著者作筮也猶前云生吉凶生變化也蓋天地神明本欲迫人以吉凶之路而天無言也聖人作易隱以參贊而創爲著筮之法代天宣化也

參天兩地而倚數

參三之也天數奇故三地數偶故兩一亦奇數而不用者一爲孤陽無以變化倚者依也謂依此以起數也以畫卦言三陽畫天也中分爲兩地也以重卦言純卦三畫天也重卦兩其三地也以爻數言三其三爲九故陽稱九參天也兩其三爲六故

陰稱六兩地也。以策數言，三變三奇而成陽參天也。三變兩奇而成陰兩地也。以扚數言，凡四十九策中扚十三爲陽，則賸三十六以三乘之，三其十二策參天也。扚二十五爲陰，則賸二十四以兩乘之，兩其十二策兩地也。推之至乾策二百一十六，坤策一百四十四，乾策六千九百一十二，坤策四千六百零八，其參兩皆然。

觀變于陰陽而立卦，發揮于剛柔而生爻，和順于道德而理于義，窮理盡性以至于命。

分陰陽而立卦，發剛柔而成爻，與生蕃倚數皆一。

時事无次第先後故象立而義生其間如一陰一陽之道與乾坤易簡之德各歸于義理因之盡義理以究其繼善之性而馴至于達天知命之命先聖之作易如是也豈直爲卜筮之書已哉

右第一章明易爲性命之書著卦象數皆所以發明此理

昔者聖人之作易也將以順性命之理是以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兼三才而兩之故易六畫而成卦分陰分陽迭用柔剛故易六位而成章

上章分窮理盡性至命爲三。然所謂理者。卽性命之流行於事物者耳。聖人依順此理。摹之於書。是故八卦之所以止於三者。原於天道地道人道之三才。六十四卦之所以終於六者。原夫三才之道。非兩不行也。六畫之中。旣分別其陰陽之位。而剛柔相易。復迭用而不窮。所以象天道人事之變通。而粲然有條。蓋陰陽柔剛。命也。道也。仁義。性也。德也。所謂順性命之理者如此。

右第二章申明和順於道德而理於義之意。

天地定位。山澤通氣。雷風相薄。水火不相射。八卦相

錯數往者順，知來者逆，是故易逆數也。數往之數上聲，逆數之數

去聲

此言八卦對待之理也。天高地下，尊卑之位定，山

止澤流，水土之氣通。

高山之下必有浚谷，以至山上海邊，必有大風，皆通氣之

故陽在內不得出，則奮擊爲雷；陽在外不得入，則

周旋不舍爲風。本屬一氣，故相薄薄者迫也，近也。

坎離不相入而相資，以此八卦交錯而成六十四

卦，然後庶類生成，品物變化，從既往之卦而數之。

則先乾坤而後六子。

此節是也。順數也，從方來之卦而

推之，則先六子而後乾坤。

下節是也。逆數也，易之所用

逆數者何。卽相錯也。相錯而易之爲道。生生不窮。順則止於八純而已。故不用順而用逆。下節申明此意。

雷以動之。風以散之。雨以潤之。日以暄之。艮以止之。兌以說之。乾以君之。坤以藏之。

此言八卦流行之用。以明上文逆數之義。震以發其萌。風以散其鬱。雨以潤其暵。日以暴其寒。止者斂其精華。說者收其成熟。要皆乾以主之。坤以載納之也。由六子而逆乾坤。曰動曰散曰潤曰暄曰止。說君藏而相錯之情。已寓於中焉。此所以爲逆

數也。

右第三章以對待流行明易數用逆。

此章隨文解義本有至理舊說以此明伏羲八卦方位圖始於希夷不惟漢唐不言卽孔子贊易春秋傳說易最詳亦不云有圖。

帝出乎震齊乎巽相見乎離致役乎坤說言乎兌戰乎乾勞乎坎成言乎艮。

帝者天也。崔憬曰：天之王氣也。如震王於春，離王於夏之類。齊者潔齊，卽姑洗之意。離爲南方之卦，萬物無不暢達，故曰相見致役者，坤爲天養物如

效彼然兌爲正秋之卦萬寶告成無不喜說若此者巽離坤兌四卦皆陰陰疑於陽必戰故遇乾而戰此秋冬相交之時陰陽相嬪之候也勞者養物至此有成勞矣艮陽盡於上而震陽復生於下故艮止震起比之剝復其次第如此

萬物出乎震震東方也齊乎巽巽東南也齊也者言萬物之潔齊也離也者明也萬物皆相見南方之卦也聖人南面而聽天下嚮明而治蓋取諸此也坤也者地也萬物皆致養焉故曰致役乎坤兌正秋也萬物之所說也故曰說言乎兌戰乎乾乾西北之卦也

言陽陰相薄也。坎者水也，正北方之卦也。勞卦也。萬物之所歸也。故曰勞乎坎。艮東北之卦也。萬物之所成終而所成始也。故曰成言乎艮。

帝之神運无方，物之化生有序，故以物之出入明帝之出入。義見上文。此節增出方位。虞翻訓歸爲藏，深得坎義。

右第四章言八卦之次序方位。

神也者，妙萬物而爲言者也。動萬物者莫疾乎雷，撓萬物者莫疾乎風，燥萬物者莫熯乎火，說萬物者莫說乎澤，潤萬物者莫潤乎水，終萬物始萬物者莫盛

乎艮故水火相逮、雷風不相悖、山澤通氣、然後能變化既成萬物也。

神者帝之不二而不測者也。動者鼓動生意，所以出之。撓者撓散鬱結，所以齊之。燥者發揚之，而使無不相見。說者流貫之，而使無不充悅。潤者滋其根本。終始者厚其氣機。此神之流行者也。必有對待以立其體。故水火異氣而相赴，雷風殊用而相須。山澤不同形而相注，然後能陰變陽化，妙成萬物也。

右第五章言八卦之功用。本義拘泥希夷諸圖。

故於此二章皆云未詳。

乾健也。坤順也。震動也。巽入也。坎陷也。離麗也。艮止也。兌說也。

李厚庵曰。純陽則健。純陰則順。陽在下而陰壓之。則必動而出。陰在內而陽在外。則必入而散之。陽在中則爲陰所陷。陰在中則爲陽所麗。陽在上而陰承而藉之。則止。陰在外而陽敷而散之。則說。凡陽卦皆以陽爲主而遇陰。凡陰卦皆以陰爲主而遇陽。此八卦所由名。以通神明之德。類萬物之情者。故釋其名義。

右第六章言八卦之名義

乾爲馬、坤爲牛、震爲龍、巽爲雞、坎爲豕、離爲雉、艮爲狗、兌爲羊。

馬屬陽、陽數奇、故蹄圓、牛屬陰、陰數偶、故蹄折、震爲陽動、龍騰於淵、巽主號令、雞善知時、坎主水、瀆豕處污濕、離主文明、雉羽藻彩、狗以善守能止人、羊以說羣爲柔毛、八畜之中、獨離與屬禽、以木火子母本相通故也。

右第七章遠取諸物

乾爲首、坤爲腹、震爲足、巽爲股、坎爲耳、離爲目、艮爲

手兌爲口

乾在上爲首，坤善藏爲腹，陰靜陽動，動而在下者爲足，陽連陰，坼坼而在下者爲股耳。之陽在內，目之陽在外，橫亘而在上，能止物者手也，開坼而在上，能說物者口也。

右第八章近取諸身

乾天也，故稱乎父，坤地也，故稱乎母。震一索而得男，故謂之長男；巽一索而得女，故謂之長女。坎再索而得男，故謂之中男；離再索而得女，故謂之中女。艮三索而得男，故謂之少男；兌三索而得女，故謂之少女。

八卦相錯，已具父母六子之象。但男女長中少，則自此定之也。陰陽在初爻者爲一索，在中爻者爲再索，在上爻者爲三索。吳草廬曰：坤交於乾，求取乾之初畫中畫上畫，而得長中少三男；乾交於坤，求取坤之初畫中畫上畫，而得長中少三女。

右第九章 近取諸人倫

乾爲天，爲圓，爲君，爲父，爲玉，爲金，爲寒，爲冰，爲大赤，爲良馬，爲老馬，爲瘠馬，爲馵馬，爲木果。

純陽至健，爲天，圓者其體也。天高而尊，爲君。乾知大始，爲父。天體清剛，爲玉，爲金。陽生於子，爲寒，爲

水盛於午爲大赤健而純爲良馬易知險爲老馬
老則時變身亦變故瘡良則性純色不必純故駮
一云說文駮馬鋸牙能食虎豹木果者存疑以爲
圓而在上但木果之中莫不有仁仁者萌芽甲拆
之始利貞之中具有无亨莫如木果故取之

坤爲地爲母爲布爲釜爲吝嗇爲均爲子母牛爲大
輿爲文爲衆爲柄其於地也爲黑

純陰爲地資生爲母地之爲物厚德布散而普徧
釜者化生成熟其靜也翕受而不施爲吝嗇其動
也闢萬類并育爲均生生相繼爲子母牛无不持

載爲大輿、偶畫成章爲文、偶畫成羣爲衆、柄者生
物之根、黑者純陰之色、

震爲雷、爲龍、爲玄黃、爲專、爲大塗、爲長子、爲決躁、爲
蒼筤竹、爲萑葦、其於馬也爲善鳴、爲鼻足、爲作足、爲
的顙、其於稼也爲反生、其究爲健、爲蕃鮮、

陽在下、陰壓之而不得出、則奮擊而爲雷、雷發聲、
龍起蟄、玄黃合則青、東方之色也、專者敷也、陽氣
始布也、大塗者、一奇甫動、而兩偶開通、如塗然、性
動而不靜、爲決躁、節在下而中虛、初出艮土、向東
南行、爲蒼筤竹、陸農師曰、幼竹也、萑葦亦竹類、皆

本末孤生無附極者震之怒生類似之上偶開口
爲善鳴者雷之聲鼎鼎之被壓者作足足之騰
上者額上白日的白陽之色其性善動反生謂萌
芽自下而生反勾向上宋襄云卽泉豆之屬帶甲
生者究者物有始有壯有究言究極也乾父震長
子父退位西北長子又爲父故其究爲健蕃鮮者
萬物蕃盛而鮮明一變潔齊也 爲龍虞翻作駝
蒼色

巽爲木爲風爲長女爲繩直爲工爲白爲長爲高爲
進退爲不果爲臭其於人也爲寡髮爲廣顙爲多白

眼爲近利市三倍其窵爲躁卦

陰在內陽入而能散之木无土不穿風有罅斯透皆善入者也木曰曲直引繩取直工則捺之故曰吳者德之制也爲長爲高者地中生木之理進退不果者入而善疑之性臭者氣也風所發也寡髮者陰血不上行也廣頰者陽氣上盛日角開朗也眼以白爲陽黑爲陰離目上下白而黑居中與上中白而黑掩在下是白眼多也陰主利欲爭利者於市故曰利市言利者以三倍爲率詩如賈三倍是也徐仲山曰吳與震皆初得陰陽之氣而賁奮

以生。故震曰夬躁而與爲躁卦。

坎爲水。爲溝瀆。爲隱伏。爲矯輮。爲弓輪。其於人也。爲加憂。爲心病。爲耳痛。爲血卦。爲赤。其於馬也。爲美脊。爲亟心。爲下首。爲薄蹄。爲曳。其於輿也。爲多眚。爲通。爲月。爲盜。其於木也。爲堅多心。

陽在中爲陰所蓄。則化而爲水。溝瀆水之不清者。被陷則汚也。隱伏者被陷之象。矯曲使直。輮直使曲。水流似之。弓輪則矯輮所成也。陽陷陰中心危。慮深爲加憂。心耳皆以虛爲體。中寔爲病痛。冰者地之血。血者人身之水。爲赤者得乾中色。但不大。

耳剛見於中爲美。脊伏於中爲亟。心上柔首不昂。下柔蹄不厚。曳者蹄之倚。肯者輿之曳。皆下柔之故。通者水之性。月者水之精。盜者行險之類。堅多心剛在內也。

離爲火。爲日。爲電。爲中女。爲甲冑。爲戈兵。其於人也。爲大腹。爲乾卦。爲鼈。爲蟹。爲麋。爲蚌。爲龜。其於木也。爲科上槁。

陰在中陽附而發則爲火。日者火之精。電者火之光。甲冑外堅象離之形。戈兵上銳象離之性。大腹者中虛也。乾者燥也。乾非性情器物。故屬之於卦。

鼈、蠃、蚌、剛在外也。科上槁者，木之方長，其心必虛，其末易槁。

艮爲山，爲徑路，爲小石，爲門闕，爲果蓏，爲閤寺，爲指，爲狗，爲鼠，爲黔喙之屬，其於木也，爲堅多節。

陽直上，陰承而止之，則爲山。艮者震之反，故易大塗爲徑路，一剛止於上爲小石，上畫連下，幾峙而虛，爲門闕。木實曰果，草實曰蓏，皆一剛橫於上，二柔垂於下之象也。門闕以別內外，不應入而入，則止之，以人止之者，閤寺也，以手止之者，指也，以物止之者，狗也，鼠之齧以齒，鳥之啄以喙，剛在前也。

木堅多節剛在外也 爲狗虞翻作拘云指屈伸

制物爲拘

兌爲澤爲少女爲巫爲口舌爲毀折爲附決其於地也爲剛鹵爲妾爲羊

陰在外陽表而散之則爲澤拆而在上爲口巫以口說神人或以口取禍所謂尚口乃窮者也兌秋殺物故毀折一陰上升行將決去兌乾之所以得夬也夬者決也毀折謂草木附決謂果蓏之附於草木者皆落也乾陽在下爲剛澤水潤下取鹹西方曰鹵女之少賤者爲妾內狼外說爲羊 荀九

家有爲常陸德明引舊註云常西方神也爲羊虞
翻作羔女使

右第十章廣八卦之象。盈天地間皆象。不可
盡述。此亦一隅之舉也。神而明之。可以義推。閔
元年傳及晉語皆以震爲車。一陽載二陰也。宣
十二年傳以坎爲律。爲衆。律者。水平律亦平。衆
者。水之干派萬支也。此皆以義推者也。謝梅莊
曰。有此象取於彼象者。觀彼益以知此。如乾言
龍。則震爲稚龍可知。坤言牝馬。則乾爲騶馬可
知。有舍此又取他象者。舉一可以反三。如乾爲

圓則爲輻可知。爲金則爲虎可知。斯數言者。深得孔子說卦之微意矣。後儒死於句下。求之不得。則從而益之。若荀爽虞翻。蜀才盧氏侯果。手實何安。來知德之徒。紛紛妄增。增之不盡。亦終不合。皆得罪於聖人者也。無怪王輔嗣從而掃之。但輔嗣不言象。則又失之矣。程氏迥曰。荀爽於說卦添物象。以足卦爻所載。查元章謂不須添。添亦不盡。

周易詳說卷之十四

三原劉紹攷註

序卦傳

孔穎達曰六十四卦非覆卽變。斯言盡之矣。孔子序卦爲聯屬之說。以理相從。明乎卦卦相遇。皆有可通。旣以見易之无方。亦使後之學者觸類而長。占筮之用卽在其中矣。

有天地_變然後萬物生焉。盈天地之間者惟萬物。故受之以屯_變。屯者盈也。屯者物之始生也。

盈象傳所謂雷雨之動滿盈。屯爲乾坤始交。故曰

始生

物生必蒙故受之以蒙。覆蒙者蒙也。物之穉也。

蒙蒙昧未明穉者童也。兼人物而言。

物穉不可不養也。故受之以需。變需者飲食之道也。需者待也。酒食宴樂所以待時。故曰飲食之道。此以義起于象无涉。

飲食必有訟故受之以訟。覆

飲食人之大欲爭所由起。

訟必有衆起故受之以師。變師者衆也。

爭端不起自一人故有衆起。

衆必有所比故受之以比。覆比者比也。

郭氏京曰比者親比也。

比必有所畜故受之以小畜。變

畜者制田里教樹畜厚生之政也。

物畜然後有禮故受之以履。覆

生養既遂則禮教可興。

履而泰。本義引晁氏云鄭無而泰二字然後安故受之以泰。變泰者

通也。

履以辨上下定民志分相維情相得故安。

物不可以終通故受之以否。覆

通者氣化人事交相浹洽然治極必亂豈能終于通哉

物不可以終否故受之以同人

變

否塞之時不但天地不交人類亦相隔絕受以同人雖不若天地交泰而人類則通矣

與人同者物必歸焉故受之以大有

覆

公好公惡不拂人心故人歸之

有大者不可以盈故受之以謙

變

功彌高而心彌下

有大而能謙必豫故受之以豫

覆

高而不危滿而不溢豫大之休可長保矣

豫必有隨故受之以隨

變

韓康伯曰順以動者衆之所隨也

以喜隨人者必有事故受之以蠱

覆

蠱者事也

沈良思曰事生于己者恒少事生于人者恒多物來隨我而滋事者少我往隨人而滋事者多

有事而後可大故受之以臨

變

臨者大也

荀慈明曰陽稱大謂二陽動升故曰大也項平甫曰以大臨小曰大凡稱臨皆大者之事

物大然後可觀故受之以觀

覆

事業大則有以新天下之耳目故次以觀

可觀而後有所合故受之以噬嗑變嗑者合也

下觀而化則衆志率從故有所合

物不可以苟合而已故受之以賁覆賁者飾也

苟合則瀆瀆則離故須品節度數以文之

致飾然後亨則盡矣故受之以剝變剝者剝也

亨盡者質之不存也

物不可以終盡剝窮上反下故受之以復覆

陽窮于上則生于下震爲反生卽此理也

復則不妄矣故受之以无妄變

道心爲主人心退聽故曰无妄

有无妄然後可畜故受之以大畜

覆

无妄天德也大畜者積德之厚

物畜然後可養故受之以頤

變

頤者養也

畜積既厚則從容涵養以俟其化

不養則不可動故受之以大過

變

靜養之素然後可以動而當大事

物不可以終過故受之以坎

變

坎者陷也

大過必撓故有傾陷之象

陷必有所麗故受之以離

變

離者麗也

既陷于險必附陽剛以求濟故次以離

右 upper 篇

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有萬物然後有男女有男女然後有夫婦有夫婦然後有父子有父子然後有君臣之道不可以不久也故受之以恒覆恒者久也

少男少女之配於卦爲咸於象爲夫婦

物不可以久居其所故受之以遯變遯者退也

四時之序成功者退不可久之義也

物不可以終遯故受之以大壯覆

屈極必伸衰極必壯

物不可以終壯故受之以晉變晉者進也

既壯則必進而有爲沈良思曰物非徒麗然也必兼有昭明之體乃善

進必有所傷故受之以明夷覆夷者傷也

進當知退進極不已必致傷害

傷於外者必反其家故受之以家人變

此論進止之理詩所謂兄弟閱於牆外禦其侮

家道窮必乖故受之以睽覆睽者乖也

窮者信有不孚威有不振也

乖必有難故受之以蹇變蹇者難也

人情乖離必相戕而難作

物不可以終難故受之以解覆解者緩也

難極有必散之理

緩必有所失故受之以損變

敏則有功緩者敏之反失者无功也

損而不已必益故受之以益覆

沈良思曰損則損矣益從何來夫子於此却就學問性情上講如忿與慾損得一分即吾心之德必增一分至於懲窒之盡即動而巽日進无疆豈非

益乎

益而不已必決故受之以夬夬者決也

盈則必潰故決

決必有所遇故受之以姤覆姤者遇也

去必復來故遇

物相遇而後聚故受之以萃萃者聚也

君子相遇則同道爲朋而聚于朝

聚而上者謂之升故受之以升覆

精誠聚則上格詩曰其香始升上帝居歆

升而不已必困故受之以困變

知進而不知退取困必矣

困乎上者必反下故受之以井覆

困不必其在上願困升而困則困之在上有因而反下亦有所自來矣井居其所故曰下

井道不可不革故受之以革變

韓康伯曰井久則穢濁宜易其故

革物者莫若鼎故受之以鼎覆

韓康伯曰鼎所以合齊生物成新之器也

主器者莫若長子故受之以震變震者動也

崔憬曰鼎所烹飪享于上帝主此器者莫若冢嫡

以其爲祭主也

物不可以終動止之故受之以艮覆良者止也

動極而靜

物不可以終止故受之以漸變漸者進也

靜極復動

進必有所歸故受之以歸妹覆

學問進境必有歸宿

得其所歸者必大故受之以豐變豐者大也

學有歸宿則德必盛業必大

窮大者必失其居故受之以旅覆

好高務遠則忽于淺近失者多矣

旅而无所容故受之以巽變巽者入也

既无所容行將安入必先之以巽順而後有能容之地能容則斯能入矣

入而後說之故受之以兌覆兌者說也

學問不能沉潛體會不知理義之悅心

悅而後散之故受之以渙變渙者離也

張敬夫曰說於道而後推及於人

物不可以終離故受之以節覆

離卽散也渙也王者行慶施惠必有限制

節而信之故受之以中孚

變

事无定節卽不足以取信

有其事者必行之故受之以小過

變

韓康伯曰守其信者則失貞而不諒之道而以信爲過也故曰小過

有過物者必濟故受之以既濟

變

韓康伯曰行過乎恭禮過乎儉可以矯世厲俗有所濟也

物不可窮也故受之以未濟終焉

覆

未濟故反覆其道而不窮

右下篇

上經首乾坤天地定位下經首咸亨山澤通氣雷風相薄上經終坎離下經終既未濟水火不相射也

上經三十卦下經三十四其數似有多寡然上經

覆者十二卦變者六卦覆者倒轉也如屯卦倒看為蒙需卦倒看為訟之類

變者陰變陽陽變陰也如乾坤頤大過坎離六卦倒看亦是如此則乾之陽變為坤之陰坎之內陽

變為離之內陰之類合之止十八卦下經覆者十六卦變者

二卦合之亦十八卦其數適相等也

上經以乾坤坎離為主他卦多此四卦之交下經

以震艮巽兌爲主他卦亦多此四卦之交上經首
乾坤閱十卦則乾坤交而爲否泰下經首雷風山
澤閱十卦則雷風山澤交而爲損益此皆自然之
理非有所勉強而有條如此信非聖人不能作也

周易詳說卷之十五

三原劉紹攷註

雜卦傳

舊說皆以此明反對之理。夫反對卽覆也。序卦已有之矣。蓋雜者錯雜之謂。不拘卦次。亦无聯絡。偶舉一卦。皆有至理。正以見无方无體。在人之神而明之也。第自乾坤至需訟。皆對舉而言。恐人泥此爲訓。故自大過以下。變其格以亂之。後儒不解。以爲錯簡。夫果通篇反對。井然不亂。又何以謂之雜。觀閔元年傳。辛廖曰。屯固比入。則孔子以前固有

以一字解卦者矣。其體正與此同。豈亦以明反對耶。可以憬然思矣。

乾剛坤柔比樂師憂

乾健故剛坤順故柔剛中而上下應故樂行險以毒天下故憂

臨觀之義或與或求

臨以二陽臨四陰教思无窮有推恩之義故曰與觀以二陽爲衆陰所觀下觀而化有瞻仰之心故曰求

屯見而不失其居蒙雜而著

動以靜爲本。雖有爲而所居不失。昏者明之機。雖
晦昧而本心自著。

震起也。艮止也。損益盛衰之始也。

起止者陽也。損上益下盛之始。損下益上衰之始。
大畜時也。无妄災也。

所畜者大則行止由時。省己无妄則災自外來。惟
大畜乃可言時。唯无妄乃可言災。

萃聚而升不來也。

李厚菴曰。惟聚於下者可以素畜。至于上升則不
來矣。學優而後仕。信友以事君。義皆如此。

謙輕而豫怠也

謙者謙已而下人。豫者自尊而慢人。

噬嗑食也。賁无色也。

噬之而合。飲食之正反于无色。文質之中。

兌見而巽伏也。

見伏以陰言。然見者陽出而散之。伏者陽入而散之。一是和順之氣。積中而發外。一是沉潛之思。退藏而淵密。

隨无故也。蠱則飭也。

无故不妨。隨有事則當飭。

糾爛也復反也

剝者生意潰爛而消盡復者生意復反而日新

晉書也明夷誅也

明出地上晝之明也明入地中明見傷也

井通而困相遇也

井之爲道常通不窮或值其困時所遇爾

咸速也恒久也

感人在于俄頃之間化成在于必世之後

夬離也節止也解緩也蹇難也

風行水上去而不止水洧澤中止而不去解已出

險不急而緩蹇在難中急可知矣

睽外也家人內也否泰反其類也

外疎內親類謂大小反謂往來

大壯則止遯則退也

陽長不輕進陰長卽勇退難進易退之義也

大有衆也同人親也

一陰居尊上下皆應是歸附者衆一陰居下上同

九五彼此親厚

革去故也鼎取新也

革當積弊之後鼎值更新之初

小過過也中孚信也

過者外違其則信者內守其正行有時而或過心
無時而不實

豐多故也親寡旅也

故事也席豐則多事親寡則羈旅

離上而坎下也

火炎上而水潤下

小畜寡也履不處也

一陰畜五陽則爲力寡一陰履五陽則不敢寧處

需不進也訟不親也

待時而動故不進越理求勝故不親

大過顛也。姤遇也。柔遇剛也。漸女歸待男行也。頤養正也。既濟定也。歸妹女之終也。未濟男之窮也。夬決也。剛決柔也。君子道長小人道憂也。

大過兩巽相背。顛倒皆木。兩兌上下亦顛倒相背。蓋陽太過則傾撓而顛矣。過必與陰遇。飲食男女。生人之大欲。皆陰也。如漸之待歸。頤之養正。則陽得陰助。如水火之既濟。若歸妹女先于男。未濟三陽失位。則陽不得陰之助矣。然陽道既不可窮。故必決去陰柔。使君子之類常勝。乃聖人贊化育扶

世變之大義也。大過以下，本義以爲錯簡。節齋蔡氏妄爲改正，來矣。鮮謝梅莊皆從之。來謝每譏宋儒改經，茲又蹈之。余所不解。毛氏錫齡謂故亂之以使之雜，其名雜卦者以此。蓋旣非反對義，仍可次所以示觀玩之法。聖人覺世之深心也。李逢期易經隨筆曰：大過與頤，一爲四陽在內，二陰在外，一爲四陰在內，二陽在外，與中孚小過同。皆兩卦對待而相反者，其義則一顛一正，亦相反也。姤與夬，漸與歸妹，旣濟與未濟，皆以一卦反覆而成。兩卦者，其義則柔遇剛，與剛決柔反，女之終，與女

之待。定與窮反。蓋此八卦雖不反對。而反對之義。未嘗不存。

雜者錯雜也。序卦秩然有條。恐人之執而不化也。故錯之使亂。下經之震艮損益。可引之而前。上經之同人大有。可退之而後。正以見秩然有序者。亦復變動不居也。然錯雜之中。仍具不易之理。周易自乾坤至泰否十二卦。自咸恒至損益十二卦。此除乾坤外。自比師至損益十卦。自咸恒至否泰十卦。自乾坤至井困三十卦。正與上經之數相當。而下經亦以咸恒爲始。以此見卦雖以雜名。而乾坤

咸恒上下經之首則未嘗雜蓋與序卦互相發也

周易詳說卷之十六

三原劉紹敘註

左氏筮法

揲蓍求卦之法詳見本義前之筮儀茲不復述
唯求爻之法左氏與啓蒙不合今特詳之

六爻不變則占本卦象辭以內卦爲貞外卦爲悔

董因筮泰之八曰小往大來孔成子筮屯曰利建
侯秦伯伐晉筮蠱曰貞風也悔山也晉侯伐鄭筮
復曰南國臧射其元王中厥目皆是也

一爻變則以本卦變爻占

程沙隨曰畢萬遇屯之比初九變也蔡墨遇乾之
同人九二變也晉文公遇大有之睽九三變也陳
敬仲遇觀之否六四變也南蒯遇坤之比六五變
也晉獻公遇歸妹之睽上九變也

胡雙湖曰啓蒙謂一爻變則以本卦變爻辭占其
下引畢萬所筮以今觀之未嘗不取之卦且不特
論一爻兼取貞悔卦體似可爲占者法觀陳宣公
筮子完之生尤可見矣

二爻變則以本卦二變爻占仍以上爻爲主

胡雙湖曰按陳搏爲宋太祖占亦旁及諸爻與卦

體

按襄九年傳疏曰易筮皆以變者爲占。若一爻獨變則得指論此爻。遇一爻變以上。或二爻三爻皆變。則每爻義異。不知所從。則當總論彖辭。可見漢唐以來。遇二爻變。卽論彖辭也。但與三爻變者更無區別。當從啟蒙。

三爻變。則占本卦及之卦之彖辭。本卦爲貞之卦爲悔。

程沙隨曰。晉公子筮得國。遇貞屯。悔豫。皆八。蓋初與四五。凡三爻變也。司空季子占之曰。皆利。建侯。

胡雙湖曰、啟蒙但云占本卦之卦象辭、然以晉侯屯豫之占、則并及卦體可見。

按啟蒙有前十卦後十卦之說、經傳所無、乃朱子以義起者也。

四爻變、則占之卦之象辭、兼占本卦之象辭。

李厚菴曰、朱子謂四爻五爻變、則以之卦不變爻占、審若是、則卦辭之用有所不周矣、又審若是、則爻之用、半用九六而半用七八矣、且考之春秋內外傳諸書、不論動靜及變爻之多少、皆先論卦之體象、及其辭、以立說、意此其本法也。

五爻變占與四爻變同

穆姜筮遇艮之隨五爻變也。史以之卦彖辭爲占。啟蒙謂占之卦不變爻者，經傳實無其法。惟卜書五爻動一爻不動，謂之獨靜，卽以獨靜一爻爲斷。啟蒙又謂穆姜筮遇艮之八，史曰是謂艮之隨。蓋五爻皆變，惟二得八，故不變也。法宜以係小子失丈夫爲占，而史妄引隨之彖辭以對夫姜，雖婦人觀下文體仁長人數語，豈可以妄對溷之。杜注連山歸藏易，用七八亦鑿而無據。李厚菴謂當時用爻辭者，以九六爲標識，因揲著之法，爻以九六

變也。用卦辭者則以八爲標識。因畫象之法。卦以八成也。凡此者於法皆當占卦。今以艮之八司空季子論貞屯悔豫皆八。董因論泰之八。三卦推之。皆符合而可信。

六爻變占與五爻變同。

折中曰爻詞雖所以發明乎卦之理而實所以爲占筮之用。故以九六取爻者取用也。爻詞動則用。不動則不用。卦詞則不論動不動而皆用也。但不動者以本卦之象詞占。其動者則合本卦變卦之象詞占。如乾之六爻全變則坤。坤之六爻全變則

乾也。先儒之說以爲全變則棄本卦而觀變卦。而乾坤者。天地之大義。乾雖變坤。未可純用坤詞也。坤雖變乾。未可純用乾詞也。故別立用九用六。以爲皆變之占詞。此其說亦善矣。以理揆之。則凡卦雖全變。亦無盡棄本卦而不觀之理。不獨乾坤也。故須合本卦變卦而占之者。近是。如此。則乾變坤者。合觀乾詞與坤辭而已。坤變乾者。合觀坤辭與乾辭而已。然曰乾而坤。則陽而根陰之義也。曰坤而乾。則順而體健之義也。合觀卦辭者。宜知此意。

斷占

劉雲莊曰筮法占卦爻之辭然其事與辭應者吉凶固自可見有不相應者吉凶何自而決蓋人於辭上會者淺象上會者深伏羲教人卜筮亦有卦而已隨其所遇求之卦體卦象卦變無不應矣文王周公之辭雖以明卦然辭之所該終屬有限故有時而不應必如左傳國語所載占卦體卦象卦變又推互卦始是以齊辭之所不及而爲吉凶之前知耳讀易者不可不察也

汪氏深曰聖人用易以明民托之卜筮或所得之辭闕然相對者何哉古人非有大事不疑不卜也若

誠有兩可之疑而合筮之必誠敬專一以達于神明故神明亦以正告之倘有一毫不誠不敬不一則問此而荅彼實神明之所不至而不告者也文王於蒙特發不告之例夫揲蓍必成一卦卦爻必皆有辭何以言其不告也蓋誠意專一則神占之詞皆應所問否則問此而荅彼是則不告也若是而意度遷就曲推強取以定吉凶惑之甚矣

劉氏之說乃左傳占法汪氏之說乃朱子占法余自學易以來占決不下百次大抵皆以辭應始信朱子立法占辭之不可易也卽以左傳論之其占卦體卦

象卦變亦必合所遇之詞而決之。未有舍辭而專論體象者。蓋文周以後。辭之爲用大矣。

陳侯遇觀之否

莊公二十二年

陳厲公蔡出也。故蔡人殺五父而立之。生敬仲。其少也。周史有以周易見陳侯者。陳侯使筮之。遇三三觀之。三三否。

姊妹之子曰出五父。陳陀也。敬仲卽陳公子完。周史。周太史善筮者。遇者。不期而會之名。

曰。是謂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

先述明象辭。

此其代陳有國乎不在此其在異國非此其身在其子孫

先述明象辭隨下數斷語然後次第發明之光遠而自他有曜者也

言光在此處遠照于他物從他物之上而有明曜者也故下云照之以天光

坤土也巽風也乾天也風爲天于土上山也

杜注巽變爲乾故曰風爲天自二至四有艮象艮爲山

有山之材而照之以天光于是乎居土上

杜注山則材之所生、上有乾、下有坤、故言居土上、照之以天光、

故曰觀國之光、利用賓于王、

孔疏山則材之所生、此人有山之材、言其必大富也、四爲諸侯、變而爲乾、乾爲天子、是有國朝王之象、

庭實旅百、奉之以玉帛、天地之美具焉、故曰利用賓于王、

乾爲金、爲玉、坤爲布、故有此象、庭實二句、大槩說享王之禮、天地之美具、言觀之否也、假令觀未變

否則有地无天。有布帛無金玉不能具美矣。今則天地之物既美且備。故曰利用賓王。

猶有觀焉。故曰其在後乎。

孔疏觀者視他之詞。若所爲筮者身自當有則不應觀他。

風行而著于土。故曰其在異國乎。

服虔曰。巽在坤上。故爲著土。一曰巽爲風。復爲木。風吹木實落土。更生他土而長育。是爲在異國。

若在異國。必姜姓也。姜太嶽之後也。山嶽則配天。

孔疏。六四爻變爲九四。與二共爲艮象。艮爲山。故

知與干太岳之國且乾在上艮在下亦是山岳配天之象

物莫能兩大陳衰此其昌乎

大者山也觀卦一山否卦一山一卦不能兼二山故知物莫能兩大必陳衰而後此國昌也

及陳之初亡也陳桓子始大于齊其後亡也成子得政

初亡謂昭八年楚滅陳桓子敬仲五世孫哀後亡謂昭十七年楚復滅陳成子陳常也敬仲八世孫

畢萬遇屯之比 閔公元年

初畢萬筮仕于晉，遇三三屯之三三比。

畢萬畢公高之後，仕晉爲大夫。晉侯初作二軍，萬爲車右，以滅魏，遂賜萬以魏。其後分晉有國，此筮仕晉之始也。

辛廖占之曰：吉。屯固比入，吉孰大焉。其必蕃昌。

屯利居貞，貞者固也。比有孚，孚者入也。蕃昌指其後言。

震爲土。

震變爲坤也。

車從馬。

月身詩話 卷之十一
杜注震爲車坤爲馬。按晉語司空季子亦云震車也。從馬者震變爲坤。若馬之駕車。車隨之而行也。

足居之

震爲足而居于車中

兄長之

震爲長男若兄之任事

母覆之

坤爲母若母之字育

衆歸之

坤爲衆

六體不易

杜注初一爻變有此六義不可易也

合而能固安而能殺公侯之卦也

杜注比合屯固坤安震殺故曰公侯之卦孔疏昭
二十五年傳云爲刑罰威獄以類其震曜殺戮是
震爲威武殺戮之意故震爲殺也

公侯之子孫必復其始

萬爲畢公高之後前旣爲侯則後必以侯復之

朱子語類魯可幾曰古之卜筮恐不如今日火珠

林之類否曰以某觀之恐亦自有這法如左氏所載則支干納音配合之意似亦不廢如云得屯之比既不用屯之辭亦不用比之辭却自別推一法恐亦不廢這理今考辛廖之占全以象變爲斷初非別推一法亦非用支干配合左氏筮法朱子蓋未留心

成季將生遇大有之乾

閔公二年

成季之將生也桓公使卜楚邱之父卜之曰男也其名曰友在公之右間于兩社爲公室輔季氏亡則魯不昌

成季卽季友也。謚曰成，在公之右，言用事也。兩社，周社、亳社。兩社之間，朝廷執政所在。

又筮之遇三三大有之三三，乾曰同復于父，敬如君所。

孔疏：離是乾子，還變爲乾，故云同復于父。言其尊與父同也。國人敬之，其敬如君之處。所言其貴與君同也。按季友爲魯桓第四子，長莊公，次慶父，次叔牙，季其少也。季與莊公皆嫡母文姜所生，仲叔兩家均屬長庶。此卦離之中爻動者，明季爲女君之次生，變乾者爲男也。莊公嗣桓，季嫡爲大宗。

仲叔庶爲小宗、合爲三桓、故曰同復于父所者位也、大有日居天上、駸駸有凌所之勢、及一變而六五爲九五、九五君位、誰敢不敬、所以季孫之後專國政而卑公室、儼然君也、特變自大有、離位南方、終守北面、則其敬君所者、非真君所也、如之而已、及生有文在其手、曰友、遂以命之、

秦伯伐晉遇蠱

僖公十五年

秦伯伐晉、卜徒父筮之、吉、涉河、侯車敗、詰之、對曰、乃大吉也、三敗必獲晉君、

秦伯、秦穆、晉侯、晉惠也、秦納晉侯而不報德、故伐

之自吉以下六字乃徒父之言秦伯恐車敗在已故詰之徒父乃曰我大吉晉車三敗我獲其君涉河者秦伐晉必踰黃河

其卦遇三三蠱曰千乘三去

千乘諸侯震象也三去卽三敗毛西河云蠱上有艮艮爲倒震震一倒而車箱盡傾向之所謂仰盂者今覆盂矣故曰侯車敗又曰三去者三往也蠱之爲卦實從泰與恒損三陽合聚者往來而成然無陽來止有陽去一從泰之三陽初往上來一從恒之三陽四往上來一從損所環聚之三陽初

往三來凡此三推皆以我所聚之陽往而移彼謂
之三去去與驅通卽三驅也三陽遞進無非勁卒
而皆足以制其險一日三去一日三敗皆推易之
法也

三去之餘獲其雄狐夫狐蠱必其君也

杜注狐蠱以喻晉惠公其象未聞按荀九家艮爲
狐

蠱之貞風也其悔山也

內卦爲貞外卦爲悔

歲云秋矣我落其實而取其材所以克也

杜注、周九月、夏之七月、孟秋也、艮爲山、山有木、今歲已秋、風吹落山木之實、則材爲人所取、

實落材亡、不敗何待、

盤之貞以下、別解內外象、以備餘意、

三敗及韓、戰于韓原、晉戎馬還、渚而止、秦獲晉侯以歸、

韓、卽韓原、戎者、晉侯之車、還者、盤旋也、渚者、泥渚、止者、拘也、此專敗之驗、

晉獻公嫁伯姬、遇歸妹之睽、傳公十五年

初、晉獻公筮嫁伯姬于秦、遇三三歸妹之三三睽、史

蘇占之曰不吉其繇音宙曰士刳羊亦无益也女承筐亦无貺也

杜注離爲中女震爲長男故稱士女孔疏服虔以離爲戈兵兌爲羊震變爲離是用兵刺羊之象也三至五有坎象坎爲血血在羊上故刳无血也震爲竹竹爲筐震變爲離離爲火火動而上其施不下故筐无實也此爻所稱蓋新娶謁廟禮男以特羊告廟女以棗栗脯脩承筐進獻者而皆无之故不成其爲夫婦

西隣責言不可償也

孔疏服虔以三至五互坎坎爲月月生西方故爲西隣坎爲水兌爲澤澤聚水故坎責之澤澤償水則竭故責言不可償

歸妹之睽猶無相也

服虔云兌爲金離爲火金火相遇而相害故无助也

震之離亦離之震爲雷爲火爲羸敗姬

杜注二卦變而氣相通羸秦姓姬晉姓震爲雷離爲火火動熾而害其母女嫁反害其家之象服虔云離爲火爲日秦嬴姓水位三至五有坎象水勝

火故爲羸敗姬

車脫其輶、火焚其旗、不利行師、敗于宗邱、讀

震爲車、車上變而下輶脫矣。服虔云：震爲龍，龍爲諸侯旗。震木上動，則變爲火，而旗上焚矣。雖離爲戈兵甲冑，有行師之象，而輶亂旗靡，何利之有。震爲長子，主器者也。宗器藏于宗廟，震變而器失，故曰敗于宗邱。

婦妹睽孤、寇張之弧

坎爲盜爲弓，故曰寇張之弧。猶是弧也，而寇張之寇忽脫之，乃獲晉侯而歸晉侯之象。

姪其從姑

以嫁女言，離火爲震木之女，以歸妹言，則離火又震兄之子。母女爲姑，而兄子卽爲姪，則同此一離而姑姪并居，有似乎從之者然。

六年其逋，逃歸其國而棄其家。讀明年其死于高梁

之墟。

家謂子圉，婦懷嬴。惠公死之明年，文公入，殺懷公於高梁，高梁，晉邑。

晉文公遇大有之睽。信公二十五年

秦伯師于河上，將納王。狐偃言于晉侯曰：「求諸侯莫

如勤王諸侯信之且大義也繼文之業而信宣于諸侯今爲可矣使卜偃卜之曰吉遇黃帝戰于阪泉之兆公曰吾不堪也對曰周禮未改今之王古之帝也繼文之業文謂晉文侯有功平王見書文侯之命公曰筮之遇三三大有之三三勝曰吉遇公用享于天子之卦戰克而王享吉孰大焉

杜注大有九三爻辭也三爲三公而得位變而爲兌兌爲說得位而說故能爲王所宴享毛西河曰兌口離腹加之夏離秋兌值時物長養之候可行燕享故卽用其詞以爲戰克而王享吉孰大焉其

云戰克者、以勤王必戰也、

且是卦也、

此句合本卦之卦而論之、

天爲澤以當日、天子降心以逆公、不亦可乎、

天爲澤以當日者、乾變澤以延日影、如迎日然、日之在天、垂曜在澤、天子在上、說心在下、是降心逆公之象、

大有去睽而復、亦其所也、

大有本卦、睽爲之卦、舍之卦而專論本卦、亦有天子降心之象、蓋乾尊離卑、大有乾在下、離在上、所

謂降心之象

晉侯辭秦師而下、三月甲辰、次于陽樊、右師圍溫、左師逆王、

晉侯筮復

成公十六年

晉侯伐鄭、楚子救鄭、苗賁皇言于晉侯曰、楚之良在其中軍、王族而已、請分良以擊其左右、而三軍萃于王卒、必大敗之、

此晉楚戰鄢陵事、

公筮之、史曰吉、其卦遇三三復、曰南國賦、射其元王、中厥目、

公卽晉侯杜注曰復陽長之卦陽氣起于南行推陰故曰南國賊也南國受賊則離受其咎陽氣激南飛矢之象按元王震象目離象服虔曰陽氣觸地射出爲射之象

國賊王傷不敗何待及戰射共王中目

穆姜遇艮之八

襄公九年

穆姜薨于東宮始往而筮之遇艮之八

穆姜成公母淫于僑如欲廢成公故徙居太子宮艮之八五爻變而成隨當占卦辭卦以八成故曰八。

史曰是謂艮之隨隨其出也君必速出

史就卦名略說以慰姜氏之心隨卦動而得說有出之之象君小君也

姜曰亡是于周易曰隨元亨利貞无咎

亡猶無也孔疏曰易筮皆以變者爲占傳之諸筮皆是也若一爻獨變則得指論此爻遇一爻變以上或二爻三爻皆變則每爻義異不知所從則當總論彖辭故姜亦以彖爲占此元亨利貞无咎是隨卦之彖辭也

元體之長也亨嘉之會也利義之和也貞事之幹也

體仁足以長人、嘉德足以合禮、利物足以和義、貞固足以幹事、

古釋卦詞

然固不可誣也、是以雖隨无咎、

姜自解筮詞以爲四德不可假借而後內剛外柔、
雖隨无咎、

今我婦人而與於亂、固在下位而有不仁、不可謂元、
今我不然、東宮本下位、以與亂而居此、有固然者、
然東宮主仁、我以婦人而與于淫、一似人之無良、
不可謂元、

不靖國家不可謂亨

艮爲山主靜五爻變則不靖矣象成公季孟二子之擾亂不可謂亨

作而害身不可謂利

作而之震震又隨兌一舉足而蹈澤中是害身也
弃位而姣不可謂貞

姣淫也隨卦長男幼女顛倒配合是姣也

有四德者隨而无咎我皆無之豈隨也哉我則取惡能無咎乎必死於此弗得出矣

四德不備不可爲隨去德取惡焉能无咎故知其

不得出也。

崔杼遇困之大過

襄公二十五年

齊棠公之妻、東郭偃之姊也。東郭偃臣武子，棠公死，偃御武子以弔焉。見棠姜而美之，使偃取之。偃曰：「男女辨姓，今君出自丁，臣出自桓，不可。」武子筮之，遇三三，困之。三三大過，史皆曰吉。

史阿崔子，故曰吉。

示陳文子，文子曰：「夫從風，風隕，妻不可娶也。」

坎爲中男，故曰夫。變而爲巽，故曰從風。風能隕落物者，變而隕落，故曰妻不可娶。

且其繇曰、困于石、據于蒺藜、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
困六三爻辭、

困于石、往不濟也、

前承九四之剛、如大石然、進無所行、
據于蒺藜、所恃傷也、

後乘九二之剛、如蒺藜然、退不可依、
入于其宮、不見其妻、凶、無所歸也、

程傳以妻爲所安之主、明三位爲妻、六爲夫也、三
陽位、不成其爲妻、非六之所安、故入宮不見而凶、
崔子曰、嫠也、何害、先夫當之矣、遂取之、

嫠寡婦也先夫謂棠公

莊公通焉崔子弑之二十七年崔成崔疆殺東郭偃
崔子御而出見慶封慶封曰請爲子討之使盧蒲癸
帥甲以攻崔氏遂滅崔氏棠姜縊崔子歸而亦縊

莊叔遇明夷之謙

昭公五年

初穆子之生也莊叔以周易筮之

穆子卽叔孫豹莊叔穆子父也成十六年豹避僑
如之難奔齊及唐宗遇婦人宿焉襄二年召歸爲
卿婦携其子獻雉號曰牛有寵譏殺長子譖逐仲
豹病私絕其食餓死至是昭子卽位殺牛因追述

穆子初生之筮

遇三三明夷之三三謙以示卜楚丘曰是將行而歸
爲子祀以讒人入其名曰牛卒以餒死

行謂出奔歸謂召歸此先櫟括大意以後逐節解
之

明夷日也日之數十故有十時亦當十位自王以下
其二爲公其三爲卿

杜注日之數十甲至癸也口中當王食時當公平
旦爲卿雞鳴爲士夜半爲阜人定爲輿黃昏爲隸
日入爲僚哺時爲僕日昃爲臺隅中日出闕不在

第尊王公曠其位。顧寧人曰夜半者子也。雞鳴者丑也。平旦者寅也。日出者卯也。食時者辰也。隅中者巳也。日中者午也。日昃者未也。晡時者申也。日入者酉也。黃昏者戌也。人定者亥也。

日上其中。

日中盛明故以當王。

食日爲二。

公位。

旦日爲三。

卿位。

明夷之謙明而未融其當旦乎故曰爲子祀

莊叔本卿位而當明夷之初旦且變而之謙謙又
卑退則雖已旦明而尚未融暢恰是卿位

日之謙當鳥故曰明夷于飛

離爲雉故曰當鳥

明之未融故曰垂其翼

離變爲艮是離之兩剛相夾如健翻者而初剛下
折是垂其一翼也

象日之動故曰君子于行

日之運動無停晷

當三在旦故曰三日不食。

旦位在三象三日離爲腹初爻變則破其腹矣故不食。

離火也艮山也離爲火火焚山山敗火焚山合本卦之卦而總論之也。

於人爲言。

艮之全卦象人一身故爲言。

敗言爲讒。

艮爲閹寺閹寺之言則謬言也。

故曰有攸往主人有言言必讒也純離爲牛世亂讒

勝勝將適離故曰其名爲牛

離得坤之中爻故曰純離爲牛離焚山則離勝譬
世亂則讒勝山焚則離獨存故知名牛也

謙不足飛不翔垂不峻翼不廣故曰其爲子後乎
變謙則卑退垂翼則飛不能回翔不峻不廣矣峻
高廣遠不高不遠不能遠去之象故曰爲子後
吾子亞卿也抑少不終

旦日正卿之位莊叔父子位爲亞卿不足終盡卦
體

毛西河曰庚宗之婦固下離之中女也離者別也

乃初變爲艮而少男生焉。然且此艮一變而謙之互震爲長男。二四互坎爲中男者。其二剛爻總以一艮剛掩之。殺長孟而誅仲子。皆推之而瞭然者。

孔成子遇屯之比

昭公七年

衛襄公夫人姜氏無子，嬖人嬀始生孟縶。孔成子夢康叔謂已立元，余使羈之孫圉。與史苟相之。史朝亦夢康叔謂已，余將命而子苟。與孔烝鉏之曾孫圉相。元史朝見成子，告之夢。夢協。晉韓宣子爲政，聘于諸侯之歲，嬀始生子，名之曰元。孟縶之足不良，弱行。孔成子以周易筮之，曰：元尚享衛侯，主其社稷。遇三三。

屯又曰余尚立絜尚克嘉之遇三三屯之三三比以
示史朝史朝曰元亨又何疑焉

元亨屯卦詞

成子曰非長之謂乎

以年不以名

對曰康叔名之可謂長矣

此長者之命并不以名

孟非人也將不列于宗不可謂長

跋非全人不在宗長幼之列

且其繇曰利建侯嗣吉何建建非嗣也

嗣子有常位、故無所建、建者別立之義、

二卦皆云子其建之、

屯比二卦皆有建侯之詞、

康叔命之二卦告之、筮襲于夢、武王所用也、弗從何爲、

泰誓曰、朕夢協朕卜、引此以言夢與卜協不可不從、

弱足者居侯、主社稷、臨祭祀、奉民、人事、鬼神、從朝會、又焉得居、各以所利、不亦可乎、故孔成子立靈公、

靈公卽元也、屯之爻詞有利居貞、利建侯之文、一

居之而一建之。乃易詞之兩利也。

南蒯遇坤之比

昭公十二年

南蒯之將叛也。其鄉人或知之。過之而歎。且言曰。恤乎恤乎。湫乎攸乎。深思而淺謀。邇身而遠志。家臣而君圖。有人矣哉。南蒯枚筮之。

南蒯南遺之子。季氏費宰枚筮者。蒯將叛。故不告以所筮之事。但下一空籌以筮之。謂之枚筮。

遇三三坤之三三比。曰黃裳元吉。以爲大吉也。示子服惠伯曰。卽欲有事。何如。惠伯曰。吾嘗學此矣。忠信之事。則可。不然必敗。

此亦不告惠伯而泛問之。惠伯逆知其事，故陰以折之。

外強內溫，忠也。

杜注：坎險故強，坤順故溫。強而能溫，所以爲忠。

和以率貞，信也。

孔疏：坎爲水，水性和柔；坤爲土，土性安正。率循也。貞正也。用和柔之性，以循安正道。旣和且正，信之本，故爲信也。

外強二節，合斷兩卦。故曰以下專論坤卦。

故曰黃裳元吉，黃中之色也。裳下之飾也。元善之長。

也、中不忠不得其色、下不共不得其飾、事不善不得其極、外內倡和爲忠、率事以信爲共、供養三德爲善、非此三者弗當。

中不忠者、爲人臣而中無忠心也、卽無以象黃之中色、下不共者、上無以率下、則下無所整飾、故費邑後亦叛、蒯也、事不善者、事無忠信也、極者、終也、元善已失、安能終事、是必同事有忠者、豈若公子慙、叔仲小之不忠、下有信者、豈若蒯臣司空、老祁之以盟信逐蒯、且合忠信與共爲三德、以統成元善、而後可以當之、非是則勿當也。

且夫易不可以占險、將何事也。且可飾乎。中美能黃、上美爲元、下美則裳、參成可筮、猶有關也。筮雖吉、未也。

險謂坤五動而外卦爲坎也。蓋言易之斷占、不可以坤變坎。第占本卦之動爻已也。所占何事、豈可以黃裳一飾、謂足掩蔽了事乎。蓋必合比象而觀之。夫黃裳之文在中、顯比之位在中、始可謂中美。坤五固居上位、然非如比之上、使中不可謂上美。坤五固得下飾、然非如比之邑人、不誠亦不可謂下美。三者合而後可以斷筮。今第論坤爻、闕而未

備不可以爲吉也。

陽虎遇泰之需

哀公九年

宋皇瑗圍鄭師，晉趙鞅卜救鄭，陽虎以周易筮之，遇三三泰之三三需，曰：宋方吉，不可與也。

言不可與戰。

微子啓帝乙之元子也，宋鄭甥舅也。

宋鄭爲婚姻甥舅之國，宋爲微子之後，今卜得帝乙歸妹之卦，故以爲宋吉。

祉祿也。若帝乙之元子歸妹而有吉祿，我安得吉焉。乃止。

吉在彼、則我伐之爲不吉、又需六五爻詞曰、需于酒食、貞吉、酒食爲祿、貞吉爲吉祿、故以祉字釋祿字、亦兼指之卦言、